公司代码:600694 公司简称:大商股份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9,402,806.23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5,622,125,253.18元。本次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2021年4月14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公司股份5,029,907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同时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司将继续回购股份。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仍可能发生变动,本次利润分配的实际总额,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93,718,653股,扣减截至2021年4月14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总数5,029,907股后的基数为288,688,746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3,213,247.60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34.68%。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致使参与分红的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商股份	60069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晖	唐崇文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电话	0411-83643215	0411-83643215
电子信箱	dashanggufen@126.com	dashanggufen@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概况

1.疫情对消费品市场冲击较大,但整体呈逐季复苏趋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华全国商业信息中心统计,202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1981亿元,比上年下降3.9%;实体店消费品零售额同比下降8.8%。但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不断好转,以及国家扩大内需战略和各项促进消费政策显效发力,市场主体复商复产,居民消费需求稳步释放,消费品市场呈逐季复苏趋势。

2.居民消费习惯改变,经营模式创新发展

疫情导致居民消费习惯发生改变,促使零售行业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直播带货、社区团购等业务迅速发展,线上线下融合加速。吃类和用类商品零售额增速较快,在2020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分别增长30.6%和16.2%。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7,273,510,536.86	18,954,784,087.99	-8.87	17,668,108,938.58
营业收入	8,116,945,812.44	21,887,874,447.35	-62.92	23,867,262,85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402,806.23	893,351,500.76	-44.10	987,789,82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9,767,659.84	831,614,908.11	-39.90	983,962,69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68,338,984.12	8,995,099,499.11	3.04	8,079,241,54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4,647.63	997,860,006.15	-109.63	164,381,446.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3.04	-44.08	3.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3.04	-44.08	3.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7	10.48	减少5.01个百分点	12.8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67,874,183.52	1,900,961,205.72	2,015,009,397.33	2,133,101,02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46,960.12	224,304,951.67	162,337,313.50	58,313,58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159,091.33	226,231,406.98	150,712,091.22	92,665,07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406,192.46	-991,014,962.77	369,977,896.61	-156,493,773.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3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0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748,748	86,666,671	29.51		质押	42,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0	25,013,382	8.52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164,302	13,964,302	4.75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8,721,300	2.97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05,111	6,680,340	2.27		无		未知
杨龙活	6,404,937	6,404,937	2.18		无		未知
毛越明	445,659	5,216,177	1.78		无		未知
大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0	2,516,085	0.86		无		未知
吕科才	448,794	1,801,000	0.61		无		未知
宋智杰	1,226,047	1,660,047	0.57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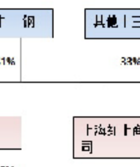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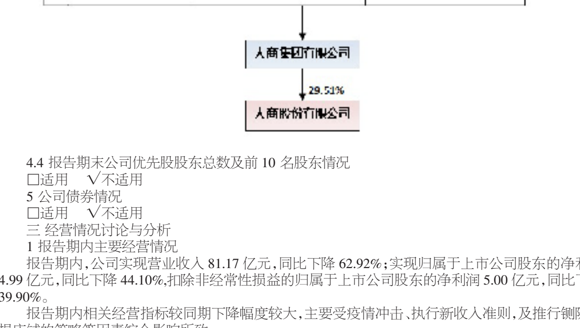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17亿元,同比下降62.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9亿元,同比下降44.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亿元,同比下降39.90%。

报告期内相关经营指标较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受疫情冲击、执行新收入准则,及推行铡除亏损店铺的策略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公司各经营模式经营面积及销售额如下:

经营模式	经营面积(万平)	销售额/租金收入(万元)
自营	29.12	474,063.77
联营	89.19	1,080,225.42
场地出租	131.30	117,299.25
其他	20.38	76,587.85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9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简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国贸大厦")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大商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大商矿泉水")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大福珠宝")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亚瑟王服饰")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羊绒时装(大连)有限公司("羊绒时装")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连大商钟表有限公司("大商钟表")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天狗网")	控股子公司	1	35%	35%
大商天狗电子商务(香港)有限公司("天狗香港")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35%	100%
大连大商黄金珠宝有限公司("大商黄金珠宝")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城市乐园(大连)有限公司("城市乐园(大连)")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沈阳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沈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7%	97%
沈阳大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沈阳物业")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58%	60%
大商吉林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吉林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7%	100%
鞍山华奇置业有限公司("鞍山华奇置业")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7%	100%
沈阳市铁西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铁西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7%	97%
沈阳于洪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于洪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7%	100%
大商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抚顺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铁岭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丹东新玛特有限公司("丹东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望花新玛特有限公司("望花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东洲新玛特有限公司("东洲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抚顺商业城")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抚顺商贸大厦")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抚顺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抚顺大商远方物流配送经贸有限公司("抚顺物流")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顺城新玛特有限公司("顺城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抚顺东洲超市")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抚顺清原商场")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丹东)生活广场有限公司("丹东生活广场")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抚顺永新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抚顺永新")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锦州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锦州千盛")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81%	90%
大商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锦华商场")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锦州家家广场")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锦州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锦绣前程购物中心有限公司("锦州锦绣前程")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营口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本溪商业大厦")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阜新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阜新千盛百货有限公司("阜新千盛")	控股子公司	1	97%	97%
大商集团朝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朝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59%	59%
大商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吉林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6%	96%
大商大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大庆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庆大商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大庆百货大楼")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让胡路商场有限公司("大庆让胡路")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新东风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庆新东风")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湖滨超市有限公司("大庆湖滨超市")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龙凤商场有限公司("大庆龙凤商场")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乙烯商场有限公司("大庆乙烯商场")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新玛特影城有限公司("大庆新玛特影城")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商大庆长春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大庆长春堂")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百大宾馆")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龙凤购物")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84%	84%
大商股份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牡丹江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股份七台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七台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77%	85%
大商股份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牡丹江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88%	88%
大商股份鸡西新玛特广益街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鸡西广益街")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股份鸡西新玛特中心街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鸡西中心街")	控股子公司	1	85%	85%
大商股份延吉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延吉千盛")	控股子公司	1	85%	85%
大商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佳木斯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4%	94%
大商富锦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富锦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4%	100%
大商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佳木斯华联")	控股子公司	1	94%	94%
大商佳木斯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佳木斯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双鸭山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双鸭山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伊春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伊春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郑州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8%	98%
河南正弘国际品牌销售有限公司("正弘国际")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8%	100%
大商股份郑州商业投资有限公司("郑州投资")	控股子公司	1	99.80%	100%
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郑州商贸")	控股子公司	1	58%	58%
大商集团开封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开封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许昌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许昌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8%	98%
大商集团(新乡)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新乡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2%	92%
大商集团(新乡)新生活时代广场购物有限公司("新乡百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漯河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漯河千盛")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漯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漯河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信阳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信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60%	60%
南阳大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阳地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麦凯乐(青岛)百货总店有限公司("青岛麦凯乐")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商厦")	控股子公司	1	71%	71%
淄博中润新玛特有限公司("中润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1%	100%
东营旭福商贸有限公司("旭福商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1%	100%
淄博远方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远方物业")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56%	80%
淄博远顺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远顺设备")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56%	80%
山东威海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70%	70%
威海凯奥贸易有限公司("威海凯奥")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威海展宏贸易有限公司("威海展宏")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威海市威百照相器材有限公司("威百照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威海品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品云咨询")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大商(威海)进出口有限公司("威海进出口")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中百联")	控股子公司	1	68%	68%
四川省自贡市大商投资有限公司("自贡投资")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意兰服装有限公司("意兰服装")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大商集团营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口地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烟台大商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地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历思联行物业管理(烟台)有限公司("大商历思联行物业")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55%	55%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香港新玛")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新玛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玛")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深圳市前海新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前海新玛")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0户,减少1户,其中:

1.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大庆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被大庆百货大楼吸收合并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2021-022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5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3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9,402,806.23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5,622,125,253.18元。本次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93,718,653股,扣减截至2021年4月14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总数5,029,907股后的基数为288,688,746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3,213,247.60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34.68%。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致使参与分红的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五、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6号——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其披露》的要求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向其支付2020年度审计费共计15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13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20万元),不承担审计工作人员差旅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了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5)。

七、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八、关联董事牛钢、孟浩、汪晖、闫莉回避表决,其余9名非关联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在公司2020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发展实际需要,预计2021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10.91亿元左右,其中,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预计人民币6.36亿元左右,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预计人民币3.00亿元左右,委托管理人民币0.05亿元左右,房屋租赁人民币1.50亿元左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九、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一直以来追求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逐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于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二、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十三、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十四、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第一至八项议案及公司《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国团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7人,实际参加监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68条之规定,认真地审核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一致认为: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定的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6号——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其披露》的要求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向其支付2020年度审计费共计15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13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20万元),不承担审计工作人员差旅费。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了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决定审计费用等相关具体事项。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合理、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此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监管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通知的要求实施,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监事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股票代码:600694 股票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2021-026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牛钢、孟浩、汪晖、闫莉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经营发展需要,风险较低并且可控。决策合法、规范、准确,定价客观、合理、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不存在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为人民币9.96亿元左右。2020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8.64亿元,其中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人民币4.59亿元,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人民币2.75亿元,委托管理人民币0.03亿元,房屋租赁人民币1.27亿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20年预计发生额	2020年实际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购买商品	贝莱德啤酒	328.22	213.52	
	大商茶业	1,020.89	750.31	
	大商管理	63.66	11.39	
	大商新能源	943.98	765.43	
	易玛特	10.47	0.00	
	法智澳美	15,555.26	13,768.40	受疫情影响,进口量低于预期
	澳牛王运营	13.54	0.00	
	大菜市果品	1,922.71	1,769.49	
	大菜市蔬菜	1,109.47	1,377.68	
	大商集团	11,366.11	26,330.39	大商集团取得茅台酒经销商资格,公司从大商集团采购茅台酒所致
接受劳务	风景装饰	3,270.20	187.77	店铺改造计划不及预期
	大商集团	297.85	412.96	
其他		161.98	344.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小计		36,064.33	45,931.71	
销售商品	鞍山商业投资	403.15	278.33	
	北京天客隆	99.36	210.90	
	成都大商投资	195.14	25.50	
	大商管理	15,368.82	5,447.44	销售超预期
	大商集团	16,615.76	11,230.00	受疫情影响,销售不及预期
	东港千盛	2,032.04	1,107.16	受疫情影响,销售不及预期
	抚顺商业投资	1,630.80	964.72	受疫情影响,销售不及预期
	桂林微笑堂	719.16	759.22	
	哈尔滨地产	738.42	263.03	
	哈一百	469.48	381.09	
	河南超市连锁	417.64	270.20	
	呼伦贝尔友谊	1,946.88	2,635.18	销售超预期
	开原新玛特	1,161.26	862.05	受疫情影响,销售不及预期
	商丘新玛特	120.57	67.76	
	沈阳千盛	270.17	244.46	
	新疆友好	1,370.85	690.81	受疫情影响,销售不及预期
	庄河千盛	3,067.37	1,514.48	受疫情影响,销售不及预期
其他		236.72	562.8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小计		46,863.61	27,515.17	
人员委托管理	大商集团	540.44	324.74	
委托管理小计		540.44	324.74	
房屋出租	新玛特影城	216.17	14.29	受疫情影响,为延迟复工的租赁商户减免租金
	于洪影城	151.96	15.87	受疫情影响,为延迟复工的租赁商户减免租金
	大庆影城	130	18.73	受疫情影响,为延迟复工的租赁商户减免租金
	哈尔滨地产	953.84	709.21	
房屋承租	新农村开发	391.92	355.97	
	大商置业	4,778.95	2,969.46	受疫情影响,为延迟复工的租赁商户减免租金
	大商集团	438.87	671.57	
	中兴大厦	5,357.03	4,350.99	
	盘锦地产	1,979.67	1,516.15	
	天河百盛	1,134.03	945.03	
其他		572.02	1,132.00	
房屋租赁小计		16,104.47	12,699.28	

(三)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在公司2020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发展实际需要,预计2021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10.91亿元左右,其中,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预计人民币6.36亿元左右,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预计人民币3.00亿元左右,委托管理人民币0.05亿元左右,房屋租赁人民币1.50亿元左右。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交易金额	2021年预计发生额
贝莱德啤酒	购买商品	213.52	352.30
大商茶业	购买商品	750.31	975.40
大商管理	购买商品	11.39	15.95
大商新能源	购买商品	765.43	918.51
大商集团	购买商品	26,330.39	36,862.55
法智澳美	购买商品	13,768.40	19,275.76
大菜市果品	购买商品	1,769.49	2,300.34
大菜市蔬菜	购买商品	1,377.68	1,790.98
哈恩橄榄油	购买商品	290.02	348.02
大商集团	接受劳务	187.77	225.33
风景装饰	接受劳务	412.96	536.85
其他		54.36	70.56
合计		45,931.71	63,601.99
鞍山商业投资	销售商品	278.33	361.83
北京天客隆	销售商品	210.90	253.09
大商管理	销售商品	5,447.44	5,992.19
大商集团	销售商品	11,230.00	12,353.00
东港千盛	销售商品	1,107.16	1,439.31
抚顺商业投资	销售商品	964.72	1,217.88
桂林微笑堂	销售商品	759.22	835.14
哈尔滨地产	销售商品	263.03	315.64
哈一百	销售商品	381.09	457.31
河南超市连锁	销售商品	270.20	324.23
呼伦贝尔友谊	销售商品	2,635.18	1,844.62
开原新玛特	销售商品	862.05	1,034.45
沈阳千盛	销售商品	244.46	293.35
驻马店新玛特	销售商品	157.41	184.18
新疆友好	销售商品	690.81	828.97
庄河千盛	销售商品	1,514.48	1,665.93
大商集团	提供劳务	253.93	304.71
其他		244.76	297.53
合计		27,515.17	30,003.36
大商集团	人员委托管理	324.74	454.64
合计		324.74	454.64
大商集团	房产出租	13.49	33.73
贝莱德啤酒	房产出租	2.80	6.99
大商保理	房产出租	7.58	18.95
于洪影城	房产出租	15.87	39.68
淄博影城	房产出租	9.18	45.90
吉林影城	房产出租	7.18	35.89
漯河影城	房产出租	7.61	38.03
新乡影城	房产出租	9.63	48.14
邹平影城	房产出租	8.30	41.51
大庆影城	房产出租	18.73	93.66
大商茶业	房产出租	23.44	58.59
哈尔滨地产	房产出租	709.21	1,063.82
大商典当	房产出租	16.95	30.50
鞍山商业投资	房产出租	391.30	586.94
青岛总店影城	房产出租	179.78	269.68
新农村开发	房产承租	355.97	427.17
大商置业	房产承租	2,969.46	3,266.41
大商集团	房产承租	671.57	738.73
中兴大厦	房产承租	4,350.99	5,221.19
盘锦地产	房产承租	1,516.15	1,667.76
大潮乐园	房产承租	945.03	1,228.54
其他		469.05	83.88
合计		12,699.28	15,045.71

注:上述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业务,延续以往的交易,公司已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兴—大连商业大厦、大商集团大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内蒙古呼伦贝尔市友谊有限责任公司、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果品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集团盘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商集团(庄河)千盛百货有限公司、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蔬菜有限公司、大商集团东港千盛百货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风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签署了《商品采购配送协议》、《房屋租赁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并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可能新增的交易,要待实际发生时签订具体协议,公司已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日常关联交易全年累计发生预计额度内签署相关协议。2021年预计与大商集团购买商品交易金额较2020年增加较大,主要是因为大商集团取得茅台酒经销商资格,公司拟增加从大商集团采购茅台酒所致。该项交易定价公允,销售茅台酒有利于公司调整品牌结构、促进销售和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将对公司业务产生积极影响。

二、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1、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钢

住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主营业务:进出口代理,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餐饮服务,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柜台、摊位出租,物业管理,音像制品出租,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日用产品修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停车场服务,餐饮管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婚庆礼仪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津开商沅商贸有限公司、上海红上商贸有限公司、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前关商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3,720,805.59万元,净资产:1,314,845.4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720,039.38万元,净利润:81,934.20万元。

2、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钢

住所:大连市中山区青泥街7号

注册资本:6154万元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连保仓商贸有限公司、牛钢、吕伟顺、曲祥、计勇凯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4,045,472.29万元,净资产:1,560,660.8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988,280.19万元,净利润:105,935.53万元。

3、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志良

住所: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街42号

注册资本:1500万

主营业务:场地、柜台出租;百货、移动电话销售;物业管理＊＊＊日用杂品、建筑材料、钢材、木材、工艺美术品、汽车配件、金银首饰(限零售)针纺织品、五金交化工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8,302.70万元,净资产: 5,078.7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0.00万元,净利润:3,065.22万元。

4、大商集团大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钢

住所:大连市中山区青泥街7号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项目投资;仓储;经营广告业务;企业管理策划;市场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220,495.57万元,净资产:675.9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4,831.84万元,净利润:29.64万元。

5、内蒙古呼伦贝尔市友谊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计勇凯

住所:海拉尔区桥头街10号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副食品、其他食品、粮油、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的销售;百货、办公用品、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烟酒、文化体育用品、家具、日用化学品、通讯器材、电脑耗材、厨房用具、金银饰品、汽车装饰产品的销售;柜台租赁;影像广告;外贸业务;广告业务;中餐、住宿、熟食加工、食品加工、中成药、西药、中药饮片、计划生育保健用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宠物食品、西餐、冷热饮、美容美发、室内装饰工程的施工、家用电器售后服务、废旧家电回收)(限分支机构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仓储服务;装卸服务;普通道路货物运输;场地租赁;场地管理费用、服务管理费用

主要股东:大商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56,949.34万元,净资产:31,539.1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9,714.23万元,净利润:7,087.04万元。

6、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果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宇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兴业街9号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水果、干果销售、收购;食品经营;国内一般贸易;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469.24万元,净资产:823.22万元,主营业收入:2,121.00万元,净利润:523.22万元。

7、大连大商集团盘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伟

住所:盘锦市兴隆台区中兴路地下1-44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凭资质证书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集团大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70,448.83万元,净资产31,539.48万元,主营业收入:0.42万元,净利润:1,488.26万元。

8、大商集团(庄河)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文龙

住所:庄河市兴达街道前进委

注册资本:500万元

主营业务:日用百货、劳动用品、商业物资、非直接入口食品(水果、蔬菜、水产品、肉类、粮油)、直接入口食品(肉类)经销(专项商品按规定);预包装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及网上销售;金银饰品收购、加工、销售,食品加工、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限50吨以下),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进口分销和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柜台出租,展览策划,通讯器材、家用电器销售,房屋、场地出租,餐饮服务,停车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6,471.76万元,净资产:1,513.7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579.50万元,净利润:410.44万元。

9、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蔬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敏祥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兴业街9号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蔬菜、水果、干果、肉、蛋类、水产品销售、收购;初级农产品销售;食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442.53万元,净资产:1,179.0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00.82万元,净利润:879.07万元。

10、大商集团东港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震海

住所:辽宁省东港市大东区迎宾东大街一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主营业务:销售:服装、百货、鞋帽、针纺织品、钟表、眼镜、化妆品、照相器材、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粮油、烟酒、家用电器、劳保用品、图书、音像制品、首饰、工艺品、文化用品、厨房卫生间用具、皮具、鲜花、农副产品;干洗织补;钟表维修、靴、鞋修理;首饰加工;房屋柜台租赁、广告牌租赁;餐饮服务(只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3,684.19万元,净资产:-245.3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433.07万元,净利润:291.33万元。

11、大连大商风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欣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长春路358号528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室内外装饰装修施工;金属门窗安装;建筑幕墙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以上均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4,497.19万元,净资产: 1,957.25万元,主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864.41万元。

12、抚顺大商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秀梅

住所:抚顺市新抚区裕民路24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项目投资;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场地、柜台、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家用电器、针织品、纺织品、床上用品、化妆品、移动电话、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杂货、办公用品、钟表眼镜、照相器材、工艺美术品、劳保用品、水暖器材、建筑材料、珠宝首饰、汽车(除小轿车)、汽车零部件、汽车清洁用品、酒、文具用品销售;复印;打字;摄影;扩印;干洗熨烫;家用电器修理;存车服务;服装制造;图书、报刊出租;音像制品零售;图书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抚顺大商物流配送经贸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6,051.88万元,净资产:1,303.5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6,540.75万元,净利润:553.53万元。

以上各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财务数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牛钢先生为上述企业的实际控制人,上述企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广阔,且有充足的现金流,与本公司交易能正常结算,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存在无法支付公司款项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购买、销售商品及服务

公司已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果品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签署了《商品采购配送协议》,交易双方按市场价格确定配送商品价格,结算周期为一个月,具体交易按照协议安排执行。

(2)房屋租赁

公司已与中兴—大连商业大厦、大商集团大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集团盘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明确约定租赁范围、租期、定金、租金支付、违约责任等主要内容,公司与各关联方均严格按合同约定执行。

(3)委托管理

公司已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劳动用工协议》,公司向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托管人员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费用。

2、定价政策: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各项商品销售和采购、委托管理和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

3、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同类商品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对于执行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随时收集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调查并进行相应价格调整。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利用规模优势,降低营业成本,节约经营费用。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完全独立决策,不受关联方控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关联方公司经营稳健,发展前景良好,履约能力不存在障碍,不存在坏账风险。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2021-029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期收回委托理财本金及收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自2021年2月18日至2021年4月14日,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赎回出资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118,000万元,收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118,000万元,并收到相应收益502.42万元。

上述理财产品受托银行:中信银行、工商银行、浦发银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余额为246,150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